

国定全苏标准

(中譯本)

ГОСТ 1953—54

錫青銅 化 學 組 成 測 定 法

(六)

冶金工业出版社

前　　言

一九五六年去苏联参加社会主义阵营标准化工作经验交流会議的代表团带回的国定全苏标准中的金属及金属制品。耐火材料及耐火制品。炼焦化学产品等部份标准，經我們組織了黑色冶金設計院、有色冶金設計院、鞍山鋼鐵公司、有色金属綜合研究所及本部專家工作室等單位进行翻譯、审核，最后交稿排印。由於翻譯的質量不够高，在文字組織及內容方面可能有不够妥当或錯誤的地方，有关部門如有意見希及时函告，以便再版时改正为盼。

冶金工業部技术司

苏联 国家计划委员会 标准化管理局	国定全苏标准 錫青銅 化学組成測定法	ГОСТ 1953—54 代替 ГОСТ 1953—43 B 59 組
-------------------------	--------------------------	--

本标准系規定 ГОСТ 5017—49, ГОСТ 613—50, ГОСТ 614—50 各种品号錫青銅及 ГОСТ 4116—48 BX1 和 BX2 品号錫青銅的成分和杂质的测定法。

也容許采用其他测定法。此时测定結果須定期用本标准所規定的方法加以检验，其差数不得超过本标准所規定的平行試驗的容許差數。

仲裁测定必須按本标准所規定的方法进行。

I. 总 則

1. 在进行分析和制备溶液时均应采用蒸餾水。
2. “稀 1:1, 1:5, 1:10 等”中，前一个数字表示酸或某种溶液的体积部分，后一个数字表示水的体积部分。
3. “热水或热溶液”中表示液体溫度为 60—70°C，“溫水或溫溶液”中表示液体溫度为 40—50°C。
4. 没有固定标准的試剂应采用化学純或分析純。
5. 进行錫青銅的化学分析时須采用下列試剂。
 鋁試劑（金黃色素三甲酸銨鹽）
 氯化鋁，ГОСТ 3759—47。
 鋁，Al 品号，ГОСТ 3549—47。
 氨水，分析純，ГОСТ 3760—47。
 硝酸銨，分析純，ГОСТ 3761—47。
 銅酸銨，分析純，ГОСТ 3765—53。

冶金工业部 提出	标 准 化 管 理 局 1954 年 2 月 10 日批准	实 施 日 期 1954 年 7 月 1 日
-------------	----------------------------------	---------------------------

- 硫酸銨，分析純，ГОСТ 3769—47。
- 硫氰化銨，分析純，ГОСТ 3768—47。
- 碳酸銨，化學純，ГОСТ 3770—47。
- 醋酸銨，分析純，ГОСТ 3117—51。
- 氯化銨，分析純，ГОСТ 3773—47。
- 磷酸銨，分析純，ГОСТ 3772—47。
- 二甲基乙二醛肟，分析純，ГОСТ 5828—51。
- 氯化高鉄，分析純，ГОСТ 4147—48。
- 金屬碘，分析純，ГОСТ 4159—48。
- 溴酸鉀，化學純，ГОСТ 4457—48。
- 硝酸鉀，分析純，ГОСТ 4217—48。
- 碘化鉀，分析純，ГОСТ 4232—48。
- 酒石酸錦鉀，分析純。
- 卑磷酸鈣（卑磷酸鹽）。
- 鉀明矾，分析純，ГОСТ 4329—48。
- 鐵銨矾，化學純，ГОСТ 4205—48。
- 可溶性淀粉。
- 濃硝酸，化學純，ГОСТ 4461—48。
- 酒石酸，化學純，ГОСТ 5817—51。
- 檸檬酸，分析純，ГОСТ 3652—51。
- 濃硫酸（比重 1.8300—1.8350），化學純，ГОСТ 4204—48。
- 濃鹽酸（比重 1.740—1.1833），化學純，ГОСТ 3118—46。
- 硫基水楊酸，ГОСТ 4478—51。
- 氫氟酸。
- 草酸，化學純，ГОСТ 5873—51。
- 正磷酸（比重 1.7），ГОСТ 6552—53。
- 剛果紅，ГОСТ 5552—50（紙）。
- 甲基紅，ГОСТ 5853—51。
- 甲基橙。
- 甲基紫。

苛性鈉，化學純，ГОСТ 4328—48。
重碳酸鈉，化學純，ГОСТ 4201—48。
矽酸鈉，分析純，ГОСТ 4239—48。
硫化鈉，分析純，ГОСТ 2053—43。
無水或晶狀碳酸鈉，化學純，ГОСТ 83—41 和 ГОСТ 84—41。
卑磷酸鈉，分析純，ГОСТ 200—41。
二氯化錫，分析純，ГОСТ 36—40。
氧化鉻。
過氧化氫（双氧水），ГОСТ 177—41。
過氧化鈉。
金屬汞，Pl 品號，ГОСТ 4658—49。
金屬鎳，Cyl 品號，ГОСТ 1089—41。
粗丁醇。
精餾乙醇，ГОСТ 5962—51。
硫脲，ГОСТ 6344—52。
酚酞，ГОСТ 5850—51。
三氯甲烷，ГОСТ 3160—51。
無砷金屬鋅，ГОСТ 989—41。
乙酸乙酯，OCT НКПП 528。

I. 銅的測定

6. 需用的試劑：

- 1) 濃硝酸和 1:1 稀硝酸。
- 2) 1:1 稀硫酸。
- 3) 10% 硝酸銨溶液。
- 4) 乙醇。

7. 除 Br.OЦС 4—4—17 品號以外一切品號青銅的分析程序

將秤准至 0.0002 克碎屑狀的 1 克青銅稱樣在蓋以表玻璃的 150—250 毫升燒杯中溶於 10 毫升 1:1 稀硝酸中。在劇烈反應結束後，注入 4—5 毫升濃硝酸，小心地在砂浴上加熱，直至熔融物完全分解並

析出氮的氧化物为止。然后用少量洗瓶內的水冲洗燒杯上的表玻璃，將表玻璃掀开，注入 50 毫升热水，15 毫升硝酸銨溶液，將溶液加热至开始沸騰，使偏錫酸的沉淀在 80—90°C 的水浴上靜置 30 分鐘。

將热溶液用帶紙漿的濾紙滙入 300 毫升燒杯內，在過濾結束時將沉淀移在濾紙上。仔細地用每升含 10 毫升濃硝酸的热水洗涤濾紙上的沉淀 7—8 次。將濾液和洗液蒸發至約 150 毫升，並在加入 4 毫升 1:1 稀硫酸後進行电解。當分析鉛青銅時，硫酸在电解開始 20 分鐘以後加入。电解時使用網狀鉑電極，電流強度為 2.5 安培，攪拌電解液，不許斷電。為避免噴出損失，將盛有電解液的燒杯用兩枚半塊表玻璃蓋復。

溶液褪色後，用少量水洗滌燒杯壁和表玻璃，並繼續电解 10—15 分鐘，同時再加入少量水檢驗銅是否析出完全。如果加水後經 15 分鐘，新浸入溶液中的電極部分未復有銅的沉積物，則停止电解。在不斷電的情況下迅速取下盛有電解液的燒杯，迅速用盛有蒸餾水的燒杯輪流交換洗滌電極。然後將電極從電極夾上取下。

用乙醇洗滌帶有銅沉積物的陰極，置於 100°C 左右的烘箱內乾燥 5—6 分鐘並秤重。

銅的百分含量按下式計算：

$$\% \text{Cu} = \frac{G_1 \times 100}{G},$$

式中 G_1 ——沉積在陰極上的銅量（克）；

G ——合金的稱樣（克）。

平行測定的容許差數為 0.10%。

8. Бр. ОЦС 4—4—17 品號青銅的分析程序

稱樣 1 克的溶解與錫的分離均與其餘品號青銅的分析相同（見第 7 條）。在偏錫酸的熱濾液中（蒸發至 150 毫升）注入 5 毫升 1:1 稀硫酸，攪拌，使硫酸鉛沉積在不加熱下靜置 20 分鐘。然後將沉積用小張濾紙過濾，用冷水洗滌 4—5 次，將濾液與洗液一齊注入 300 毫升燒杯中，將所得溶液蒸發至 150 毫升，在不加硫酸的情況下與第 7 條所示相同用電解法測定銅。

平行測定的最大容許差数为 0.1%。

III. 鉛的測定

9. 需用的試剂：

- 1) 濃硝酸和 1:1 稀硝酸。
- 2) 硝酸銨。將 100 克硝酸銨溶於 1 升蒸餾水中。

10. 一切品号鉛青銅的分析程序

將秤准至 0.0002 克的 0.5—1 克（視含鉛量而定）和 0.25 克（在分析 Br.OЦC 4—4—17 品号青銅时）合金称样置於 150—200 毫升燒杯中，用表玻璃盖复；並在微热下溶於 10 毫升的 1:1 稀硝酸中。

在剧烈反应結束后，注入 5 毫升濃硝酸並小心加热至氮的氧化物析出为止，然后再在 70—80°C 下靜置 10 分鐘。然后注入 50 毫升热水，20 毫升硝酸銨热溶液，小心地加热 10 分鐘，並在溫砂浴上靜置 20—30 分鐘。热溶液用帶有紙漿的中密瀘紙濾入 250—300 毫升燒杯內，只有在过滤快結束时才將沉淀移到瀘紙上。

濾紙上的沉淀用每升含 20 毫升 1:1 稀硝酸的热水洗涤 7—8 次。將濾液加热至 70°C，使用網狀鉑電極，在攪拌电解液下进行电解，鉛在電極的大網上析出。电流强度規定为 1.5 安培。在电解的全部过程中，为避免噴出，燒杯上用兩枚帶電極孔和攪拌器孔的半塊表玻璃盖复。

电解开始后經 30 分鐘，掀开表玻璃，用水冲洗表玻璃和燒杯壁，再繼續电解 10—15 分鐘。如果加水后經 10—15 分鐘，新浸入溶液中的電極部分未复有鉛沉积物，則認為电解完全。在不断电的情况下迅速取下盛有电解液的燒杯，同时用盛有蒸餾水的燒杯輪流交換洗涤電極。此操作应尽可能进行快些。然后將電極从電極夾上取下。帶有过氧化鉛沉积物的陽極在 160—170°C 下干燥 30 分鐘，冷却並秤重。

鉛的百分含量按下式計算：

$$\% \text{ Pb} = \frac{G_1 \times 0.866 \times 100}{G},$$

式中 G_1 ——沉积在陽極上的过氧化鉛的重量（克）；

0.866——过氧化鉛換算成鉛的系数，

G ——合金的称样（克）。

平行測定的容許差数为 0.15%，而对於 Бр.ОЦС 4—4—17 品号的青銅則为 0.30%。

11. Бр.ОЦ 4—3, Бр.ОФ 6.5—0.15 及 Бр.ОФ 4—0.25 等品号青銅的分析程序

將秤准至 0.01 克的 10 克合金称样置於 250—300 毫升燒杯中，注入 80 毫升 1:1 稀硝酸，盖以表玻璃，並在微热下使之溶解。称样溶解並煮沸析出氮的氧化物以后，用水冲洗表玻璃和燒杯壁，在溶液中注入 100 毫升水，混匀，並使偏錫酸沉淀在砂浴上靜置 20 分鐘。

热溶液經過帶紙漿的濾紙攏入 250—300 毫升燒杯內，只有在过滤快結束时才將沉淀移在濾紙上。濾紙上的沉淀用每升含 20 毫升 1:1 稀硝酸的热水洗涤 6—7 次。將沉淀傾出。將濾液蒸發至开始結晶。然后注入 150 毫升热水，並加热至鹽类完全溶解。溶液冷却並进行电解，使鉛沉积在 170°C 下烘干並已秤重的網狀電極上。电解时不进行攪拌，电流强度为 1 安培，共进行 30 分鐘。然后加水，如果 10 分鐘以后，鉛未在新浸入的電極部分上沉积，則認為电解完全。迅速取下盛有电解液的燒杯，同时用盛有水的燒杯輪流交換洗滌電極。將帶有过氧化鉛沉积物的陽極在 160—170°C 下干燥 15 分鐘，並在冷却后称重。

鉛的百分含量按下式計算：

$$\% \text{Pb} = \frac{G_1 \times 0.866 \times 100}{G},$$

式中 G_1 ——沉积在陽極上的过氧化鉛的重量（克）；

0.866——过氧化鉛換算成鉛的系数；

G ——合金的称样（克）。

平行測定的最大容許差数为 0.004%。

IV. 錫 的 測 定

12. 需用的試劑：

- 1) 濃硝酸。
- 2) 濃鹽酸和 1:1 稀鹽酸。
- 3) 氯化高鉄。將 12 克 $\text{FeCl}_3 \cdot 6\text{H}_2\text{O}$ 溶入 50 毫升 1:1 稀鹽酸中，溶液用水稀至 1 升。
- 4) 25% 氨水溶液。
- 5) 2% 氯化銨溶液，每升加 10 毫升氨。
- 6) Al 品号的鋁板或鋁線。
- 7) 10% 碳酸鈉溶液。
- 8) 0.05 当量金屬碘溶液。称取 0.1 克的金屬錫或錫青銅的标准試樣來確定溶液的滴定度，在溶解和進行溶液滴定的準備時應遵循與分析試樣時相同的條件。
- 9) 0.5% 可溶性淀粉溶液。
- 10) 碘化鉀。

13. 分析程序

將秤准至 0.001 克的 1 克青銅稱樣在徐徐加熱下溶於 250—300 毫升燒杯內的 20 毫升等體積濃硝酸和濃鹽酸的混合液中。溶解後加入 25 毫升氯化高鉄溶液，用水稀至 140—150 毫升，加熱至 60—70°C，注入保持氨液中全部銅所需數量的氨水，並過量少許。將溶液在水浴上加熱（約 10 分鐘）至沉淀凝聚。濾出沉淀，用 2% 氯化銨熱溶液（每升加 10 毫升氨）洗滌 6—7 次，然後在濾紙上將其溶於 40 毫升熱鹽酸（1:1）中，用熱水洗滌濾紙並將溶液濾入進行沉淀的燒杯中。

用稍許過量的氨水重新沉淀所得溶液中的鐵和錫，與第一次一樣將沉淀濾出並洗滌，將濾紙上的洗過的沉淀溶於 60 毫升熱鹽酸（1:1）中，濾紙用熱水洗滌。將溶液收集到 500 毫升錐形瓶內，加入 60 毫升濃鹽酸，並用水稀至 250—270 毫升。

在溫溶液中加入 1.5 克鋁（切成小塊），為避免空氣進入，在溶液中連續通入二氧化碳氣流或用注滿 10% 苏打溶液的蓋氏漏斗塞住瓶口。劇烈反應結束後，將溶液加熱至開始沸騰，並小心煮沸至鋁完全溶解與錫（和鉛）析出為止。然後在不停止二氧化炭氣流的情況下

进行冷却，已冷却的溶液在加入 0.7—0.8 克碘化鉀和数毫升淀粉溶液以后，用碘液进行滴定。

錫的百分含量按下式計算：

$$\% \text{Sn} = \frac{v \times T \times 100}{G},$$

式中 v ——滴定碘液量（毫升）；

T ——碘液滴定度（錫的克数）；

G ——青銅的称样（克）。

平行测定的最大容許差数为 0.10%。

V. 磷的測定

14. 需用的試剂：

- 1) 濃硝酸。
- 2) 濃鹽酸。
- 3) 鉬液。溶解 80 克鉬酸銨於 640 毫升水与 150 毫升 25% 氨水的混合液中。將所得溶液在攪拌下以細流注於充分冷却的 950 毫升 1:1 稀硝酸与 250 毫升水的混合液中，过 2—3 日以后进行过滤。
- 4) 硝酸銨。
- 5) 2% 硝酸鉀溶液。
- 6) 不含二氧化碳的 0.1 当量苛性鈉溶液。
- 7) 0.1 当量硫酸（或硝酸）溶液，准 0.1 当量的溶液可用固定量試剂制得。
- 8) 酚酞，1% 乙醇溶液。

15. 分析程序

將秤准至 0.001 克的 1 克 Бр.ОФ 6.5—0.15 和 Бр.ОФ 4—0.25 品号及 5 克 Бр.ОЦ 4—3 和 Бр.ОЦС 4—4—2.5 品号的青銅称样在 250—300 毫升錐形瓶（或燒杯）中溶於 15—40 毫升（視称样的多少而定）由三体积濃鹽酸和一体积濃硝酸新制备的混合液中。溶液在砂浴上蒸發至糖漿濃度，冷却后將蒸發殘渣溶於 30—50 毫升的水中。如果有氯化鉛沉淀出来，则將其用小張濾紙过滤，并用少量冷水洗滌，使濾

液体积不超过 70—80 毫升。

在温溶液（或滤液）中注入 25—30 毫升铜液并加入 4—5 克硝酸铵，将溶液摇动 2 分钟并静置 1—2 小时。

沉淀后将沉淀用带纸浆的小张滤纸过滤，并用 2% 硝酸钾中性溶液洗涤至酸液完全洗去为止。为检验洗酸完全，取用 5 毫升洗涤液（使它从漏斗流出），加入 1 滴酚酞液和 1 滴 0.1 当量苛性钠滴定液。如果洗涤完全应呈红色。

将带有沉淀的洗过的滤纸置于进行沉淀的瓶（烧杯）中，再注入 20 毫升水和 20—25 毫升 0.1 当量鹼液（用滴管）。摇动溶液至沉淀完全溶解，同时用玻璃棒弄开滤纸。然后拿开棒，用少量水冲洗，以酚酞作指示剂用 0.1 当量酸液滴定过量鹼。

磷的百分含量按下式计算：

$$\%P = \frac{(v - v_1) \times T \times 100}{G},$$

式中 v ——滴定鹼液量（毫升）；

v_1 ——反滴定酸液量（毫升）；

T ——鹼液滴定度，以磷克数表示（1 毫升准 0.1 当量鹼液相当於 0.000135 克磷）；

G ——青銅的称样（克）。

平行测定的最大容許差数：

Бр.ОФ 6.5—0.15 和 Бр.ОФ 4—0.25 0.01%，

Бр.ОЦ 4—3 和 Бр.ОЦС 4—4—2.5 0.003%。

V. 鋅的測定

16. 需用的試劑：

1) 磷酸銨溶液。將 100 克磷酸銨 $(\text{NH}_4)_2\text{HPO}_4$ 溶液溶於 1 升水中，注入 10 滴酚酞，并将溶液用 1:30 稀硫酸中和至变成浅玫瑰色为止。

2) 0.1 当量硝酸溶液。硝酸的滴定度用鋅来标定，为此將 0.1 克 ЦО 品号的鋅溶於 20 毫升 1:1 稀硝酸中，用氨液中和至出現显明嗅

味，然后再按照第 17 条所示的分析程序进行。

以鋅克数表示的硝酸滴定度按下式計算：

$$T_{\text{HNO}_3} = \frac{0.1}{(v - v_1 K)},$$

式中 0.1——鋅的称样（克）；

v ——用来溶解沉淀的硝酸（毫升）；

v_1 ——反滴定驗量（毫升）；

K ——當量濃度因數。

- 3) 0.1 当量苛性鈉溶液。
- 4) 0.1% 甲基紅乙醇溶液。
- 5) 0.1% 甲基橙水溶液。
- 6) 洗涤用的 1:100 稀氨水。
- 7) 1:30 和 1:10 稀硫酸。

17. 分析程序

秤取秤准至 0.0005 克的称样 1 克。称样的溶解以及錫和銅（隨同鉛）的分离均与第 7 和 8 条中銅的測定相同。用电解法分离銅和鉛以后，將燒杯內溶液蒸發至 150 毫升，溶液中併入預先蒸發至 80 毫升的第一次洗涤液（此洗液是在洗涤帶有銅和鉛的電極時得到的）。混合液以甲基紅為指示劑用氨液中和，然后过量注入 5 毫升氨水，在水浴上靜置 5—10 分鐘，使沉淀凝聚，然后將其用中密濾紙過濾，用熱稀氨水洗涤 5—6 次，將濾液和洗液收集到 500 毫升錐形瓶內。

將溶液冷却至室溫，注入兩滴甲基紅溶液，用玻璃棒攪拌，小心地以 1:30 稀硫酸溶液中和，用滴管加入硫酸，至加入一滴酸時從黃色變成玫瑰色為止。將弱酸溶液加熱至沸騰，蒸發至 200 毫升，並在攪拌下注入 25—30 毫升磷酸銨溶液。

將溶液與沉淀加熱至沸騰並在接近沸點的溫度下靜置 1 小時。此時溶液中的氮析出，非晶形沉淀變成晶形。然后將沉淀濾出，並用冷水洗涤 3—4 次。將帶有沉淀的濾紙置入進行沉淀的瓶中，注入 30 毫升冷水，20—40 毫升（視含鋅量而定）0.1 当量硝酸溶液，兩滴甲基橙溶液，用玻璃棒將濾紙碎成片狀物後，用 0.1 当量苛性鈉溶液滴定過量硝

酸至溶液从玫瑰色变成橙色为止。

应确定硝酸溶液与苛性鈉溶液的比值。

锌的百分含量按下式計算：

$$\% \text{Zn} = \frac{(v - v_1 K) \times T \times 100}{G},$$

式中 v ——准 0.1 当量硝酸溶液量（毫升）；

v_1 ——0.1 当量苛性鈉滴定液量（毫升）；

K ——苛性鈉換算成 0.1 当量硝酸溶液的系数；

T ——0.1 当量硝酸溶液的滴定度（锌的克数）；

G ——合金的称样（克）。

註：在分析再生青銅時，將鋅-磷酸銨沉淀重新沉淀，為此將其溶於 30 毫升 1:10 稀硫酸中，用氨液中和至微現嗅味。用水稀至 150 毫升，注入兩滴甲基紅溶液，將溶液冷卻，使之成弱酸性。然後加熱至沸騰，注入 20 毫升磷酸銨，然後按第 17 条所示繼續進行。

平行測定的最大容許差數：

Бр.ОЦ 4—3 青銅 0.10%

Бр.ОЦС 3—12—5 和 Бр.ОЦС 3—13—4 青銅 0.30%

其余青銅 0.20%

Ⅶ. 錄的測定

18. 需用的試劑：

- 1) 濃硝酸和 1:1 稀硝酸。
- 2) 硝酸銨。將 100 克硝酸銨溶於 1 升蒸餾水中。
- 3) 1% 二甲基乙二醛肪乙醇溶液。
- 4) 1:1 和 1:4 稀硫酸。
- 5) 1:1 稀氨水。
- 6) 0.1% 甲基橙溶液。
- 7) 20% 檸檬酸溶液。

19. 分析程序

將秤准至 0.001 克的 0.5 克合金称样（Бр.ОФ 6.5—0.15 和
Бр.ОФ 4—0.25 品号青銅的称量为 1 克）置於 150—200 毫升燒杯

中，用表玻璃盖复，并在微热下溶於 10 毫升 1:1 稀硝酸中。剧烈反应结束后，注入 5 毫升濃硝酸，并小心地加热至析出氮的氧化物为止，然后在 70—80°C 温度下再静置 10 分钟。然后注入 50 毫升热水，20 毫升热硝酸銨溶液，小心地加热 10 分钟，並將沉淀在温砂浴上静置 20—30 分钟。将热溶液用帶無灰紙漿的中密濾紙濾入 250—300 毫升燒杯中，只有在过滤快结束时才将沉淀移於濾紙上。

将濾紙上的沉淀用每升含 20 毫升 1:1 稀硝酸的热水洗涤 7—8 次，将 150 毫升濾液加热至 70°C 并进行电解，在电解液搅拌下，銅和鉛在費舍尔電極上析出，电解开始后經 20 分钟，加入 5 毫升 1:1 稀硫酸，並繼續电解至銅和鉛完全析出为止。

銅和鉛析出后，將溶液煮沸並蒸發至 100 毫升，加入 5 毫升檸檬酸溶液。在冷却到 60—70°C 的溶液中加入 15—20 毫升热至 70—80°C 的 1% 二甲基乙二醛肟溶液。

用氨液中和並过量加入 2—3 毫升。將溶液与沉淀在浴上静置 25—30 分钟，将沉淀用 2 号玻璃过滤坩埚过滤，用热水洗涤 8—10 次，在 120°C 温度下干至恒重，冷却后称重。

鎳的百分含量按下式計算：

$$\% \text{Ni} = \frac{G_1 \times 0.2032 \times 100}{G},$$

式中 G_1 ——二甲基乙二醛肟鎳鹽沉淀的重量（克）；

0.2032——二甲基乙二醛肟鎳鹽換算成鎳的系数；

G ——合金的称样（克）。

平行測定的最大容許差数为 0.05%，對於磷青銅則为 0.02%。

（修正編輯——“標準通報索引”1954 年 11 号）。

四. 鐵的測定

20. 需用的試劑：

- 1) 濃硝酸。
- 2) 濃鹽酸和 1:1 稀鹽酸。
- 3) 硫化氫。

- 4) 3% 过氧化氢溶液（或溴水）。
 - 5) 鉀明矾或銨明矾。將 10 克明矾溶於 1 升用 10 毫升硫酸酸化的水中。
 - 6) 25% 氨水溶液和 2:1 稀氨水溶液。
 - 7) 10% 檸檬酸溶液。
 - 8) 10% 硫基水楊酸溶液。
 - 9) 硫基水楊酸法的鐵標準溶液。將 0.43 克鐵銨矾稱樣溶於 1 升 1:10 稀鹽酸中。1 毫升的這種溶液含鐵 0.00005 克。
 - 10) 硫化氫法的鐵標準溶液。將 0.43 克鐵銨矾稱樣溶於 100 毫升用 4 毫升硫酸酸化的水中，並在量瓶內稀至 1 升。將 20 毫升的所得溶液在量瓶內稀至 100 毫升。1 毫升的這種溶液含 Fe 0.00001 克。稀溶液只有當天制備的才合用。
 - 11) 溶解氫氧化鋁與氫氧化鐵所用的酸混合液，每升含 100 毫升濃硫酸和 30 毫升濃硝酸。
 - 12) 供制备校准試料（每升含 20 毫升濃硫酸與 6 毫升濃硝酸）用的酸混合液。
 - 13) 20% 硫氰化銨溶液。
 - 14) 0.1% 甲基橙溶液。
21. Бp. ОФ 6.5—0.15 和 Бp. ОФ 4—0.25 品号青銅的分析程序
將秤准至 0.01 克的 1 克青銅稱樣在 250—300 毫升燒杯內溶於 15—20 毫升三体积濃鹽酸与一体积濃硝酸合成的混合液中。將溶液蒸至糖漿濃度（鹽类开始結晶），在加入 2 毫升鹽酸和 150 毫升水以后，將其加热至 60—70°C，並在溶液中通入硫化氫 15 分鐘。將溶液冷却，隨同沉淀悉数移入 200 毫升量瓶中，加水至刻度並混勻。
將大部分溶液用干燥濾紙濾入干燥燒杯中，秤取 100 毫升濾液並注入 250—300 毫升燒杯內，將其煮沸（約 10 分鐘）使硫化氫析出，然后加入 2—3 滴 3% 过氧化氢（或 2 毫升溴水），並繼續煮沸 3—5 分鐘。然后注入 2 毫升硝酸和 5 毫升明矾溶液，溶液用氨水以甲基橙为指示剂进行中和，同时过量加入 1—2 滴。將沉淀在浴上靜置 15—20 分鐘，將其用小張濾紙過濾，並用热水洗滌 2—3 次。將洗过的沉

淀在濾紙上溶入 20 毫升熱酸混合液中（試劑 11），並用熱水洗滌濾紙。冷卻後，將溶液在量瓶內稀至 100 毫升並混勻。從所得溶液中取用 10 毫升，並將其加入量筒中。

在另一個同樣的量筒中注入 10 毫升酸混合液（試劑 12）。在兩個量筒中各注入 5 毫升硫氰化銨溶液，搖動，並用滴管往第二個量筒中注入鐵標準溶液，直至兩個量筒中的顏色相同為止。用照明良好的白色基質或比色計進行比色。

在分析試料的同時，用同樣試劑對校核試料進行分析，並對試料的分析結果作修正。

鐵的百分含量按下式計算：

$$\% \text{Fe} = \frac{v \times 0.00001 \times 100}{G},$$

式中 v ——比色測定時鐵標準溶液的用量（毫升）；

G ——分析時稱樣的等分部分（克）；

0.00001——1 毫升標準溶液的含鐵量（克）。

平行測定的相對最大容許差數為 20%。

22. 其余青銅的分析程序

將秤準至 0.001 克的 1 克青銅稱樣在 250—300 毫升燒杯內溶於 15—20 毫升三体积濃鹽酸與一體積濃硝酸合成的混合液中。將溶液蒸發至糖漿濃度（鹽類開始結晶），在加入 2 毫升鹽酸和 150 毫升水以後將其加熱至 60—70°C。在溶液內通入硫化氫 15 分鐘。將溶液冷卻，並隨同沉淀悉數移入 200 毫升量瓶中，用水稀至刻度，並混勻。將大部分溶液用干燥濾紙濾入干燥燒杯中，取用 100 毫升濾液並注入 250—300 毫升燒杯中，將其煮沸約 10 分鐘使硫化氫析出，然後加入 2—3 滴 3% 過氧化氫（或 2 毫升溴水），再繼續煮沸 3—5 分鐘。

然後注入 2 毫升硝酸和 5 毫升明矾液，將溶液用氯以甲基橙為指示劑進行中和，並過量加入 1—2 滴。將沉淀在浴上靜置 15—20 分鐘，將其用小張濾紙過濾，並用熱水洗滌 2—3 次。將洗過的沉淀在濾紙上溶於 20 毫升熱鹽酸（1:1）中，同時用熱水洗滌濾紙。冷卻後將溶液在量瓶中稀至 100 毫升並混勻。從所得溶液中取用 20—50 毫

升（視含鐵量而定），將其置於 100 毫升比色管中，加入 10 毫升檸檬酸溶液，以石蕊紙作指示劑用氨中和至呈鹼性反應，加入過量 7 毫升的 2:1 稀氨水，然後注入 25 毫升硫基水楊酸溶液並混勻。與校準溶液比較色度。

在分析試料的同時，制備比色校準溶液。為此取用與分析程序中相同數量的試劑，進行同樣操作，就是不加入稱樣。

將這樣制得的溶液移入容積和形狀均與放置試液相同的比色管中。在攪拌下用滴管加入鐵標準溶液，直至校準溶液與試液的色度相同為止。加水使兩種溶液的體積相等。

鐵的百分含量按下式計算：

$$\% \text{Fe} = \frac{v \times 0.00005 \times 100}{G},$$

式中 v ——為使校準溶液的顏色與試液相同，鐵標準溶液的用量
(毫升)；

0.00005——1 毫升標準溶液的含鐵量(克)；

G ——相當於等分部分的合金稱樣(克)。

對於 ГОСТ 5017—49 的 Бр.ОЦ 4—3 和 Бр.ОЦС 4—4—2.5 品號，平行測定的相對最大容許差數為 20%。對於 ГОСТ 613—50 和 ГОСТ 614—50 的青銅，則為 10%。

IX. 鋁的測定

23. 需用的試劑：

- 1) 1:1 稀硝酸。
- 2) 1:1 和 1:4 稀硫酸。
- 3) 1 般量鹽酸溶液。
- 4) 10% 氨液。
- 5) 3 般量醋酸銨溶液。
- 6) 5% 硫氰化銨溶液。
- 7) 0.2% 鋁試劑(金黃色素三甲酸銨鹽)水溶液 $\text{C}_{22}\text{H}_{23}\text{O}_9\text{N}_3$ 。
- 8) 1 毫升溶液含鋁 0.00001 克的鉀明矾標準溶液。制備的方法